

上海、广东、江苏等地提振消费的做法及对浙江的启示建议

明文彪 刘淑娜 何涛



“加快壮大”疫情防控中催生的消费新业态、新模式“，顺势破解”疫情防控中暴露的体制性、短板性消费障碍“，稳步释放”疫情防控中被抑制、被冻结的消费需求

当前我国疫情防控阶段性成效进一步巩固，但全球疫情仍在扩散蔓延。在未来一段时间之内，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着力扩大国内需求尤其是消费需求，是对冲世界经济下行风险的必然选择。本文旨在分析上海、广东、江苏等兄弟省市相关做法，并在此基础上提出对浙江的启示及政策建议。

上海的做法

聚焦在线新经济，紧跟消费创新。疫情期间，一批非接触经济、在线服务等模式崛起。在线新经济，即借助人工智能、5G、区块链等智能交互技术，与现代生产制造、商务金融、文娱消费、教育健康和交通出行等深度融合，具有在线、智能、交互特征的新业态新模式。4月，《上海市促进在线新经济发展行动方案(2020-2022年)》出台，方案聚焦无人工厂、工业互联网、在线医疗等12大发展重点，提出集聚“100+”创新型企业、推出“100+”应用场景、打造“100+”品牌产品、突破“100+”关键技术等行动目标。在线新经济的发展，是促进科技创新迸发与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双赢之举。方案的出台为发展在线新经济提供了指南，聚焦新业态新模式，打造新的消费增长点。

刺激直接消费，恢复消费信心。苏宁、京东、国美、永乐等线上线下的行业龙头企业，通过发放消费券等组合拳，促进上海消费市场回暖。在上海市商务委的指导下，京东集团宣布联合众多品牌在上海首发1亿元京东消费券；上海苏宁宣布联合百余家电、家装品牌共同启动“家电家装节”，面向市民发放5亿

元消费券。上海还于5月初启动“五五购物节”，活动特色在于线上线下系列联动活动，营造全民消费氛围，最大限度促进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放大政策和资金杠杆作用。



持续发展“五个经济”，深挖消费潜能。“五个经济”分别是夜间经济、免退税经济、平台经济、品牌经济和首发经济。上海持续发展“五个经济”，落实全力打响“上海购物”品牌三年行动计划。一是落实《推动夜间经济发展指导意见》，探索试点24小时营业区政策，塑造大型夜间消费活动IP，拓展夜经济集聚区功能。二是深化全球新品首发地示范区建设，支持各大电商平台打造全球新品网络首发中心，带动消费业态、模式、技术等全面创新。三是支持新设市内免税店，扩大境外旅客购物离境退税网点覆盖面，争取更大力度的免退税政策先行先试。提档升级，扩大消费半径，引导消费新模式加快孕育成长。

广东的做法

聚焦农村消费，充分发挥农村消费潜力。4月15日，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十部门联合印发了《广东省关于促进农村消费的若干措施》，其中“汽车下乡”作为政策重点。一是刺激需求和加大供给相结合，抓住疫情过后的消费回补期，以财政补贴政策激发农村居民大宗消费需求，同时推动行业针对农村市场加大供给和让利，充分释放农村消费潜力；二是软硬件建设相结合，既夯实农村路网、水电气网、通信网、物流网等适应农村消费升级的硬件基础，又通过加强消费扶贫、营造放心消费环境等措施，让农村居民“愿消费”“能消费”“敢消费”。

加大汽车消费支持力度，提振大宗消费。广东在提振汽车产业发展上的政策布局上较为立体。2月3日，佛山市率先成为2020年首个推出汽车消费鼓励政策的城市，从3月1日起实施对每辆新购置的车辆给予2000-5000元的资金补助。广州市从促进汽车消费、鼓励汽车加快更新换代、关注新能源汽车用车环境、营造汽车消费环境四个方面，形成一套“组合拳”。对汽车、家电等重点商品进行财税支持，可以在短期内有效拉动相关消费，具有一定的杠杆撬动作用，是促消费、稳增长的重要举措。

借助直播带货等新模式，打通消费障碍。4月15日，广州从化区副区长周耿斌“直播带货”荔枝蜜，开启广州首场区政府官员为农产品直播带货活动。电商直播可以将各地特色产品与消费者连接起来，助力农业发展。广州市已出台直播电商发展行动方案，要在3年内构建一批直播电商产业集聚区，打造全国直播电商之都。在东莞，东莞网红直播带货基地正式启动，将助力企业开拓网上销售渠道，加快生产复苏。

目前，广东正结合当前消费方式和场景变化，推出创新举措。

江苏的做法

发展数字文旅产业，推动文旅消费重振提质。疫情期间，线下文娱活动受到影响，但以数字内容为核心的文旅产业发展迅速。云娱乐、云直播、云看展等新业态用户高涨，各大在线旅游平台纷纷推出云旅游项目。3月，江苏省印发《关于促进文化和旅游消费若干措施》，包括3个方面、12条措施，推动“供给侧”再发力，为提升文游消费水平全方位“保驾护航”。在保持防控疫情不放松的背景下，江苏通过搭建省级智慧文旅平台，开设线上“文旅超市”，支持文化场馆、旅游景区推出“云观展”“云观演”“云阅读”“云旅游”等项目。在常态化防疫的现实基础上，数字文旅成为新潮流，成为修复文旅消费的重要突破点。

降低消费业态经营成本，冲抵疫情不利影响。疫情对住宿餐饮、文体娱乐、交通运输、旅游等行业影响较大，为最大程度降低不利影响、尽快恢复正常经营，江苏省4月印发《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影响促进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的若干举措》，持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减轻企业商户经营负担。比如对受疫情影响严重的相关行业纳税人，暂免征收2020年上半年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通过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降低失业保险费率和工伤保险费率、降低企业用电用气成本等，确保企业商户真正受益。在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费用缴纳上，也给予一定优惠。多举措、全方位地降低相关消费业态的经营成本，减少企业现金流压力，让企业较快度过“困难期”。

领导干部做代言，提振消费信心。3月9日，南京市委书记张敬华在夫子庙景区内的一家餐饮店“下馆子”，品尝鸭血粉丝汤等小吃；3月10日，苏州市长李亚平逛起苏州最繁华的商圈观前街，走进老牌餐饮松鹤楼。书记、市长们通过一次次带头下馆子等方式，提振本地市民堂食信心。不仅领导干部“带头消费”，不少地区还出台了相关文件，鼓励更多的公务员到实体店消费，帮助当地市民提升消费信心，比如南京市秦淮区发布《关于机关干部带头消费支持企业渡过难关的倡议书》。领导干部带头促消费，提振消费信心，促进消费回补和潜力释放，让市场“活”、流通“畅”、消费“旺”。

对浙江提振消费的启示建议

消费主要受到消费意愿、消费能力、收入预期等因素综合作用，疫情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消费意愿与购买行为。综合外省市的做法经验，浙江疫情防控“常态化”提振消费需要“三措并举”。

“加快壮大”疫情中催生的消费新业态新模式。随着未来一段时间疫情防控常态化，生鲜配送、在线教育、远程办公、在线医疗等新型“宅经济”成为新潮流。建议借鉴上海在“在线新经济”方面的举措和经验，发挥浙江在数字经济上的优势。一是完善“互联网+”消费生态体系，加快生活服务业数字化，着力发展“网上菜场”等数字商贸新业态、推广“安心送”等无接触式消费模式、探索无人超市等新零售业态。二是激发消费新潜力，拓展消费新领域，将“在线新经济”应用到更多场景，比如在线医疗、无人工厂等。通过多场景、多领域、多层次的结合与创新，让消费新业态和新模式不断壮大。三是延长消费链条，引导支持商贸、文旅、餐饮等行业跨界融合，孵化培育一批有特色、有创意、有潜力、有魅力的消费品牌，放大新消费效能。

“顺势破解”疫情防控中暴露的体制性、短板性消费障碍。硬件方面，要补齐消费网络短板，优化消费供给网络和基础设施建设。广东在促进农村消费举措中提出的建设适应消费升级的软硬件设施值得借鉴。浙江可通过优化城乡商业网点布局，加快规划建设“5分钟便利店+10分钟农贸市场+15分钟超市”便民生

活服务圈，完善居民消费基础设施和配套建设。软环境方面，大力营造“放心消费”氛围，加强消费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消费市场监管体系，优化线上消费环境，加大力度打击网络刷单炒信等黑色产业链。加强消费品安全追溯体系建设，推动地方监管平台、电商平台、第三方追溯平台与国家重要产品追溯平台信息互通。畅通消费者维权渠道，让消费者敢消费、愿消费。

“逐步释放”疫情防控中被抑制、被冻结的消费需求。当前对电影院、KTV 等封闭空间消费仍需谨慎，应结合当前疫情形势逐步扩大。一是通过发放网购消费券、组织多样购物节、领导干部带头消费等多种方式，营造良好消费氛围，提升消费热情，释放因疫情抑制或冻结的消费需求，促进消费回补。二是促进节假日消费，推动文旅体育消费重振提质。通过鼓励景区门票优惠、丰富节假日消费业态，提升各地文化创意、精品旅游、健身康养、5G 智能体验等业态消费服务质量，把打卡式消费转化为假日流量经济。三是聚焦家电、汽车等消费重点领域，通过提供以旧换新、降价让利、金融支持等多样服务提高消费意愿，组织实施“浙里来消费万企联动促万亿消费”工程，形成多级联动、线上线下融合新格局。